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阳交字〔2024〕28号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2024年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相关股所：

现将《2024年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2024 年环境卫生 集中整治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迎接国家卫生县城复审，助力我县全国卫生城市创建活动，根据中共阳城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阳城县 2024 年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阳办字[2024]8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改善交通运输环境质量，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根本出发点，强化“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交通运输环境治理，有效遏制影响交通运输环境质量的突出问题，加强道路扬尘和公路养护规范管理，改善公路路况、路容、路貌，切实改善我县环境空气质量。

二、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的领导，成立阳城县交通运输局环境卫生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原怀庆

副组长：曹立明、马一锋、陈 刚

成 员：郭阳浩、巨红林、何新社、赵海胜、杨玉锁

郭洪波、杨素娟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法制办，办公室主任由巨红林兼任，具体负责资料的收集、汇总等工作。

三、职责分工

办公室：一是对交通运输自建小区开展一次卫生大扫除，对院内的垃圾、楼道垃圾、杂物、墙体广告等进行清理。二是规划小区停车位，督促车辆有序规范停放。

发展中心：要安排专人对公交站牌、弱电表箱、公共座椅等进行一次清洗和维护。

综运股：对全县道路运输企业进行一次摸排，建立运输企业台账，要求企业对车辆进行有效监管，保持车身整洁，不带泥上路。

综合执法队：一是要加强散装物料运输源头监管，严禁散装物料生产销售企业为未采取必要封闭措施的货运车辆装载，严禁未采取有效封闭措施的货运车辆出场。二是装卸物料必须采取密闭或者喷淋等方式防治扬尘污染。三是要求企业在出厂口对车辆进行有效冲洗，防止车辆带泥上路行驶。四是严厉查处散装货物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中未采取防护措施对货物覆盖或覆盖不严密造成公路路面抛洒、扬尘污染等违法违规行为。

农管中心：一是加大县乡公路预防性养护和清扫保洁力度，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加大农村公路各类路面病害处治力度，努力保持路面平整，路况良好，有效减少车辆因颠簸

造成的抛洒遗撒行为。**二是**开展路侧清洁行动，清除公路两侧和排水沟内的生活垃圾和白色垃圾，清理公路用地范围内草堆、粪堆、砂堆、煤堆、渣堆、土堆、垃圾堆等问题。**三是**严格落实施工工地扬尘整治“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对工地周边采用硬质围挡，对裸露物料堆要进行有效覆盖，对搅拌过程要全程洒水降尘，对土方开挖要采取湿法作业，对出入口道路路面要进行硬化，渣土运输车辆要采取密闭措施或对运输货物进行有效覆盖。

三、工作要求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把此次专项整治行动放在重要位置，明确目标责任，细化分解任务，树立底线思维，全面梳理“交通运输环境卫生专项行动”各项任务措施，逐条逐项分析落实完成。

（二）要加大宣传引导，形成共建共享的社会氛围。要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公交出租LED显示屏等媒体，大力宣传此次专项行动的安排部署、整治重点、进展情况、取得的效果等，畅通群众反映、诉求、举报渠道，公示举报电话，设置意见箱，坚持开门抓整治，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

（三）要强化督导检查，确保整治行动取得实效。督察室要切实承担起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对群众举报案件进行跟踪落实，定期不定期对相关股所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进行监督检查，严肃追究在集中整治行动中走形式、敷衍塞责等责任股室及责任人责任。

